

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2018 年 10 月 22 日，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学明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9 名，亲自出席董事 9 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，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表决。

关于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，《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关联董事高学明、高理、高学林、常海明回避表决。

结合公司日常经营情况和实际业务发展需要，同意公司拟与洛阳北玻硅巢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在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发生交易不超过 1,000 万元，主要涉及委托加工零部件及厂房等租赁交易。

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及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及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3 日